

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

(副 本)

编号: (粤)人服证字〔2025〕第0303002023号

机构名称: 深圳市逐鹿人才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300MA5EUEAH3E

地址: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宝安北路3039号笋岗仓库十号库5层519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许晓敏

机构性质: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许可文号: 深罗人人力资源许决字〔2025〕020号

服务范围: 为劳动者介绍用人单位; 为用人单位推荐劳动者; 组织开展现场招聘; 开展网络招聘; 开展人才寻访服务

发证机关: (盖章)



说明

- 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是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和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等开展人力资源服务活动的凭证。
- 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分正本和副本, 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放置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服务场所的醒目位置。
- 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变造、买卖、出租、出借。除发证机关外, 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收缴和吊销。
-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应在许可的服务范围内从事人力资源服务活动。
-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登记注册事项发生变化时, 应向发证机关申请变更登记。
- 每年1月1日到3月31日, 发证机关对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进行年度报告公示。
-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注销时, 应交回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正、副本。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》被发证机关吊销后即自行失效。

年度报告公示记录 (盖章有效)

	年	年	年
--	---	---	---

	年	年
--	---	---

发证日期: 2025年05月16日
有效期限:

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制